

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采购方案

一、项目名称：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二、中介服务事项：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三、项目规模：估算总投资 59.77 亿元，平均每公里造价约 1.85 亿元。该项目的建设对加快饶平、南澳两县“海洋牧场”建设，促进两地滨海旅游融合发展，促进潮州市省产业转移主平台潮州港小红山产业园、汕头市省级六合产业园等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完善粤东地区高速公路网通达深度等均具有重大意义。项目推荐路线起点位于潮州市饶平县钱东镇施厝村西侧（厦深铁路饶平站进站公路交叉处），与沈海高速公路 T 形相接，路线呈南北走向，途经饶平县钱东镇施厝环岛，沿县道 X086 铁洪线、电子新材料产业园、洪洲镇、海山镇，终点位于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与南澳县国道 G539 平交（含饶平海山岛至汕头市南澳第二出海通道），全长约 32.31 公里。其中：潮州饶平段 27.15 公里，汕头南澳段 5.16 公里。全线设置桥梁 7 座共 18.49km，桥梁比例约 57.23%，拟按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km/h，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6.5 米。本采购项目为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四、服务内容

工程咨询，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五、服务金额及说明：

拟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方式。根据发改投资〔2012〕2492号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文，参照《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号），收费基价为：50亿元以上按50万元计。本项目总投资59.77亿元，该项目参考价为50万元。按照《饶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饶府规〔2024〕2号），即按参考价的50%计费，以25万元作为本次委托服务的最高限价，拟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方式，由系统根据最低报价为原则，以系统中选的价格作为本次委托服务合同签订金额，最终结算以我局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六、资质说明：

（一）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七、选取理由：由系统根据最低报价为原则，从多家已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取一家作为中选机构。

(1) 截止报名时间结束后，系统公布所有的报价情况，同时按照有效最低报价机构中选，

(2) 若出现多个相同最低报价的机构，则按照报价时间较早机构的规则中选。

(3) 若出现多个相同最低报价的机构，且报价时间完全一致的情况下，则在截止报名时间结束的同时自动随机摇号，选出中选机构。

(4) 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项目，当报名机构数量少于 2 家时，该项目自动置为失败项目。

八、服务时限：要求 2025 年 8 月 18 日前提交经专家评审通过并完善的《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附件：

1. 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计算标准；

2.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服务申请表。

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7 月 15 日

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 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服务费计算标准

根据发改投资〔2012〕2492号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文，参照《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号），对我县“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服务费进行如下计算：

拟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方式。根据发改投资〔2012〕2492号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文，参照《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号），收费基价为：50亿元以上按50万元计。本项目总投资59.77亿元，该项目参考价为50万元。按照《饶

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饶府规〔2024〕2号),即按参考价的50%计费,以25万元作为本次委托服务的最高限价,拟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方式,由系统根据最低报价为原则,以系统中选的价格作为本次委托服务合同签订金额,最终结算以我局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服务申请表

采购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2025年7月15日

中介服务事项	开展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采购部门	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联系人	陈剑宏
联系电话	0768-8860510
项目规模	估算总投资 59.77 亿元，平均每公里造价约 1.85 亿元。该项目的建设对加快饶平、南澳两县“海洋牧场”建设，促进两地滨海旅游融合发展，促进潮州市省产业转移主平台潮州港小红山产业园、汕头市省级六合产业园等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完善粤东地区高速公路网通达深度等均具有重大意义。项目推荐路线起点位于潮州市饶平县钱东镇施厝村西侧（厦深铁路饶平站进站公路交叉处），与沈海高速公路 T 形相接，路线呈南北走向，途经饶平县钱东镇施厝环岛，沿县道 X086 铁洪线、电子新材料产业园、洪洲镇、海山镇，终点位于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与南澳县国道 G539 平交（含饶平海山岛至汕头市南澳第二出海通道），全长约 32.31 公里。其中：潮州饶平段 27.15 公里，汕头南澳段 5.16 公里。全线设置桥梁 7 座共 18.49km，桥梁比例约 57.23%，拟按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km/h，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6.5 米。本采购项目为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采购项目名称	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所需服务	工程咨询，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服务时限说明	要求 2025 年 8 月 18 日前提交经专家评审通过并完善的《大潮高速公路饶平至南澳延长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服务内容	工程咨询，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资质（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仅承诺服务即可
选取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竞价选取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选取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选取 备注：
金额说明	根据发改投资（2012）2492 号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 号文，参照《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 号），收费基价为：50 亿元以上按 50 万元计。本项目总投资 59.77 亿元，该项目参考价为 50 万元。按照《饶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饶府规（2024）2 号），即按参考价的 50%计费，以 25 万元作为本次委托服务的最高限价，拟采用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的方式，由系统根据最低报价为原则，以系统中选的价格作为本次委托服务合同签订金额，最终结算以我局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报名截止时间	以网站实际公布信息为准
是否公示中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选取理由	由系统根据最低报价为原则，从多家已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取一家作为中选机构。
中选公告公示与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业主单位咨询电话	0768-8860510
业主单位监督电话	0768-8860510

填表人：陈剑宏

联系电话：0768-8860510